

黃子平 序

金庸以武俠小說名家，你說，其實他在「文學江湖」上，卻是十八般「文」藝，樣樣了得。他寫電影劇本，寫影評，劇評，畫評，樂評，舞評；他寫遊記，寫圍棋史話，文史札記；他寫史論，考證之深與精令人驚嘆。當年影響甚大的，實際推動了香港歷史進程的，還有洞察時事的《明報》社評。

這些「文學概論」上細分的文體分類，在香港現代報刊史上，在我看來，不妨籠而統之，一概稱為「專欄文章」可也。「專欄文章」者何？依主編查先生的定義，就是「天上地下，無所不談」。譬如「三劍樓隨筆」中，今天，金庸談好萊塢電影《相思曲》如何媚俗，糟蹋了小說家該隱（James Cain）的原著；明日，百劍堂主（陳凡）大聊順德名菜；後天呢，梁羽生討論變態心理。一些瑣細的話題，被金庸拿來大做文章；陶淵明說「不為五斗米折腰」，這「五斗米」究竟所值幾何呢？杭州月下老人庵裏的卦籤，又是典出何處？「無所

不談」甚至包括了數學：金庸援古引今談圓周率（ π ），深入淺出，功夫很深，接着還考證出海寧陳家洛（《書劍恩仇錄》）的世叔陳世仁，康熙時翰林，是有所成的數學家，所著《少廣補遺》「發現了許多據說是前人從來沒有談過的公式。……一直研究到奇數偶數平方立方的級數和等問題」。「專欄文章」呈現了廣博的中外視野和深厚的文史知識，你會說，在花果飄零的南國邊陲，藉由現代印刷媒體，正是這些斑駁的「散」文和「隨」筆，保存和傳承了新文化人的文化價值。

在「散」和「隨」的劍花撩亂中，你也能定睛認出查大俠的本門劍法。琴棋書畫，金庸寫得最多的是「棋」。談「各國的象棋」，談中日的圍棋，最精彩的是「歷史性的一局棋」。說的是二十二歲的吳清源與本因坊秀哉下了四個月的一盤棋：「吳清源先行，一下子就使一下怪招，落子在三三路。這是別人從來沒用過的，後來被稱為『鬼怪手』。秀哉大吃一驚，考慮再三，決用成法應付。下不多子，吳清源又來一記怪招，這次更怪了，是下在棋盤之中的『天元』，數下怪招使秀哉傷透了腦筋，當即『叫停』，暫掛免戰牌。棋譜發表出去，圍棋界群相聳動。」金庸解釋了秀哉有權「叫停」而吳清源不能的規則後，寫道：「這一局棋，其實是吳清源一個人力戰本因坊派（當時稱為「坊派」）數十名高手。下到第一百四五十着時，局勢已經大定，吳清源在左下方佔了極大的一片，眼見秀哉已無能為力，他們會議開得更頻繁了。第一百六十手是秀哉下，他忽然下了又兇悍

又巧妙的一子，在吳清源的勢力範圍中侵進了一大塊。最後結算，是秀哉勝了一子（兩目），大家終於鬆了一口氣。雖然勝得很沒有面子，但本因坊的尊嚴終於勉強維持住了。」寫到這裏，還不算是地道金庸武俠筆法，你須得讀他結尾處來了個「龍擺尾」：「許多年後，曾有人問吳清源：『當時你已勝算在握，為什麼終於負去？』」（因為秀哉雖然出了巧妙的第一百六十手，但吳還是可以勝的。）吳笑笑說：『還是輸的好。』」

金庸讀史，特別關注歷史人物的性格與身世，關注世道人心，到後來，則往往聚焦於民族衝突與民族融合這樣的大關節。本來是要講漢代「伏波將軍」馬援的威水事，筆鋒一轉，談起了被馬援鎮壓的兩位女性敵手：「二徵王」，說她們是「漢光武帝所執行的大國主義的犧牲者，是被中國的侵略軍所殺死的越南民族女英雄」，因感嘆道：「兩個年輕女子領導的起義達成了這樣的規模與聲勢，在一千九百多年以前固然是空前的事，直到今天，世界史上也還沒出現過類似的例子。只可惜歷史傳下來的記錄太少，不能令我們多知道一些這兩姐妹的狀貌、個性和言行。」熟讀《天龍八部》的讀者，曉得喬峰／蕭峰的身份認同如何在胡漢之間兜兜轉轉，當能明白金庸的「民族立場」在這裏的倏然翻轉。

金庸的劇評兵分兩路，一路談京劇（《除三害》、《三岔口》、《十字坡》），一路談改編成電影的莎劇（《王子復仇記》、《奧賽羅》、《羅

密歐與朱麗葉》)，各各精彩。尤其引人注意的是談論電影《大白鯨無比敵》的文字，連續寫了兩篇。美國文學的經典名著，梅爾維爾的 Moby Dick 改編為電影，成績平平。金庸說，電影拍出了「情節」，卻沒有拍出小說的「精神」。這「精神」就是船長亞海勃的靈魂，「是一個叛逆的靈魂，心靈的深度充滿着憎恨與反抗」，由憤恨帶來的瘋狂導致最後的悲劇結局。金庸心有戚戚焉的是書中表達出來的那種憤世嫉俗的強烈呼聲，接近瘋狂的憎恨感與復仇慾，以及信仰迷失之後模稜兩可的善惡觀念。金迷們津津樂道的正是：四年多以後，「無比敵」成功轉化為殘暴的「金毛獅王」謝遜（《倚天屠龍記》）。這自是中西文學比較的上好題目了。

圍繞「飛雪連天射白鹿，笑書神俠倚碧鴛」的「創作談」，或序或跋，或索引史料，或剖析人物，或與讀者們交流，在我看來，都是金庸散文的精華部分，不容錯過。然而，一如金迷們不滿於查大俠太早掛印封筆，不寫武俠小說，對金庸的散文隨筆，你也會感嘆說寫得太少了。他對歷史、對人生、對文化的深切理解和博聞多識，與他形諸文字的篇幅有點不成比例。不過你也說，正因為少，才彌足珍貴，可堪典藏。

二〇一三年一月二十五日

目 錄

i	《香港散文典藏》出版說明
v	黃子平 序
001	馬援見漢光武
004	馬援與二徵王
008	郭子儀的故事
012	顧梁汾賦「贖命詞」
016	談謎語
020	也談對聯
024	月下老人祠的籤詞
028	民歌中的譏刺
032	書的「續集」
036	聖誕節雜感
040	錢學森夫婦的文章
044	永恒神秘的微笑

048	攝影雜談
051	圍棋雜談
054	圍棋五得
057	歷史性的一局棋
061	談「不為五斗米折腰」
064	「相思曲」與小說
068	「無比敵」有什麼好處？
072	談「戰爭與和平」
083	談「木馬屠城記」
091	談「凱撒大帝」
106	談《馴悍記》
114	談「王子復仇記」

119	談「羅密歐與茱麗葉」
128	談「理查三世」
137	談「第十二夜」
146	談「除三害」
150	談「空城計」
155	談「盜御馬」
159	談「獅子樓」
163	「梁祝」的「十八相送」
167	《射鵰英雄傳》後記
171	《神鵰俠侶》後記
174	《連城訣》後記
180	「金庸作品集」新序

190 韋小寶這小傢伙

附 錄

210 月雲

222 金庸訪問記

241 談武俠小說

馬援見漢光武

馬援年輕時家裏很窮，常對朋友們說：「大丈夫的志氣應是窮當益堅，老當益壯。」（「老當益壯」的成語就是他創出來的。）

後來他在西北經營遊牧，發了財，歎息說：「凡是經營產業，重要的是在能救濟別人，否則不過是守錢虜罷了！」（「守錢虜」或「守財奴」的名字由此出。）於是把所賺的錢都送給窮朋友，後來聽見甘肅的軍閥隗囂喜歡招聘人才，就去投奔。隗囂很器重他，一切事情都和他商量。

那時天下大亂，群雄並起，漢光武劉秀在洛陽做皇帝，公孫述在四川做皇帝。隗囂派馬援做觀察家，去瞧瞧這兩位皇帝到底怎麼樣。馬援和公孫述是同鄉，一向感情很好，心想見到他時這位老朋友一定會很親熱，兩人可以握手大談往事。那知公孫述極愛裝腔作勢，聽見老友來到，他上殿升座，派大批侍衛兩旁侍候，請他進來恭恭

敬敬的交拜，說些客套話，演了一番儀式，然後請馬援到貴賓招待所去休息，再令裁縫替馬援縫製大禮服大禮帽，在宗廟裏舉行大會，召集文武百官舉行正式見面禮。公孫述大擺儀仗，神氣十足的赴會，對馬援的禮貌十分周到，完全當他是最尊敬的貴客看待，禮畢之後就留他做官，要封他為侯爵，請他做大元帥。馬援的隨從們見這位皇帝如此相敬，都很願意留下，馬援卻開導他們說：「天下群雄正爭鬥得十分激烈，公孫述聽到人才來到，不匆匆忙忙出來迎接，反而大搞一套無謂的禮節，弄得大家都像木偶一般，天下有才能的人是不會長久給這位仁兄用的。」於是告辭回去，對隗囂說：「公孫述不過是井底之蛙罷了（「井底之蛙」典故出此），不如專心靠攏洛陽。」

隗囂於是派馬援到洛陽去。馬援到了之後，宦官引他進去，只見劉秀坐在宣德殿南邊的廊下，只戴了一頂便帽，服裝十分隨便，就笑着起來迎接，道：「你見到過兩個皇帝，我穿得這樣馬虎，實在慚愧之至。」馬援行禮之後說道：「當今之世，不但君擇臣，臣也要擇君。我和公孫述是同鄉，年輕時很要好。我到四川時，公孫述卻在殿旁排列了執戟的衛隊才命我進去。我這次遠來，陛下怎麼知道我不是刺客壞人，為什麼這樣隨便？」劉秀笑道：「你不是刺客，不過是說客罷了。」馬援見這位皇帝既隨和，又有幽默感，心中欽佩之至，道：「現在天下大亂，稱王稱帝的人不知有多少，今日見你這樣恢廓大度，就像漢高祖一樣，才知只有陛下才是真的皇帝。」（「恢

廓大度」這四字成語，就是這樣出來的。)

馬援回到甘肅後，隗囂問他洛陽的情形。馬援道：「我到洛陽後，皇帝接見我共達數十次，每次談話，常常從黃昏直談到天明。他的才能見識，實在無人可比，而且坦白之極，什麼話都說，性格隨隨便便，就像漢高祖那樣。至於談到學問的淵博，政治眼光的敏銳，那更是前世的皇帝所不及。」隗囂道：「你瞧他與漢高祖相比誰強些？」馬援道：「那他就不及了。高祖喜歡自由散漫，現在這位皇帝卻愛守法，什麼事都要講究規矩，而且他又不喜歡飲酒。」隗囂聽他大捧劉秀，很不高興，道：「照你這樣說，那是他比高祖更強了！」

後來馬援果然歸順了劉秀。隗囂數次反覆，終於為劉秀所滅。劉秀得到甘肅後，再滅掉公孫述，「得隴（甘肅）望蜀（四川）」的成語，就出於劉秀寫給統兵滅隗囂的岑彭的一封信中。

今日的情況當然與從前帝王的爭天下完全不同，但做領袖的人如有風度有見識，自能使人一見欽佩，這在古今都是如此。

（選自「三劍樓隨筆」，寫於一九五六年十月至一九五七年一月，其時已創作《書劍恩仇錄》及《碧血劍》。）

馬援與二徵王

二徵王是漢光武帝所執行的大國主義的犧牲者，是被中國的侵略軍所殺死的越南民族女英雄。

二徵王是兩姊妹，姊姊名叫徵側，妹妹叫做徵貳，是當時交趾蒼冷（音「糜零」，今河內附近）縣人，她們的父親是地方上的領袖。徵側的丈夫叫做詩索，徵貳有沒有嫁人就知道了。交趾是西漢所建立的一郡，包括越南北部及廣西南部的一部分土地。為什麼叫做交趾呢？古書上有好幾種解釋：有的說，那地方的人睡覺時頭部向外而足在內互相交叉；有的說，他們的大足趾叉得很開，雙足並立時兩個足趾相交；另有一說是趾即陟字，漢武帝北置朔方，南置交趾，是「交」為子孫福「陟」的意思。據我猜想，這大概是當地人民稱呼這地方的名字，「交趾」恐怕是譯音。古書上的解釋或許都是牽強附會。

這地方被漢朝征服後，皇帝派了交趾太守治理。《後漢書·南蠻列傳》中說：「中國貪其珍賂，漸相侵侮，率數年一反。」這幾句話說得很明白，這些地方物產豐富，中國人貪財而欺侮剝削他們，當地人民忍無可忍時，相隔數年總要爆發一次起義。《資治通鑑》上提到二徵王的起義只說：「……徵側甚雄勇，交趾太守蘇定以法繩之，徵側忿怨。」這是光武帝建武十五年（公元三九年）的事。所謂「以法繩之」，那必定是用漢族人的法律來欺侮他們了。到第二年春天二月，徵側和她妹妹徵貳起義，南方各族少數民族都起來響應，九真（今越南河內以南的清華一帶）、日南（今越南順化一帶）、合浦（廣東西南部接近越南一帶）等地的六十五城都被她們克復，徵側自立為王，以薺冷為國都。漢朝派去的大官們有的紛紛逃避，有的堅守幾座城池不敢出來。

兩個年輕女子領導的起義達成了這樣的規模與聲勢，在一千九百多年以前固然是空前的事，直到今天，世界史上也還沒出現過類似的例子。只可惜歷史傳下來的記錄太少，不能令我們多知道一些這兩姊妹的狀貌、個性和言行。

二徵王起義兩年，漢朝拿她們沒有辦法，直到建武十七年年底，漢光武才決定大舉進攻。他知道少量的軍隊征服不了起義軍，於是做了充分的準備工作，從湖南直到越南北部，造車、造船、建設橋樑、開闢道路、儲備糧草，任命當時最能幹的軍人馬援為伏波將

軍，副將是扶樂侯劉隆，大軍南下。馬援在建武十八年四月間從海道在越南登陸，從今日的河內一帶到順化，與徵側大戰。這時漢朝兵力強盛，二徵王打敗了，逃到山地之中，第二年正月被馬援軍所害。（《水經注》說：「徵側走入金谿究，三歲乃得之。」時間有誤。）

馬援去交趾時，知道事情兇險，曾與家人生訣。結果幸而得勝回來，有一個叫孟冀的人迎接他，慰勞他說這次辛苦了，馬援很得意地道：「男兒應當死在戰場上，用馬皮裹屍回來埋葬，那能睡在床上由兒女送終！」「馬革裹屍」的成語就是這樣出來的。

馬援這人很有才能，軍事見解與皇帝特別投緣，講故事的本領尤其好，據說他講起故事來，從王子直到普通老百姓，個個愛聽。他又有幽默感，常與皇帝說笑話，皇帝非常喜歡他。他不但打仗總是勝利，而且在經濟上作了一些建議（如恢復五銖錢），皇帝採納之後，對社會經濟頗有好處。他眼光敏銳，判斷準確，本來應當能善保其身，那知終於死在一場侵略戰爭之中，而且死後被皇帝削除封爵，妻子兒子不敢正式替他安葬，朋友們不敢去弔孝。到底為什麼原因呢？說來與他的打越南有關。

在殺害了二徵王之後的七年，馬援又去打湘西沅陵一帶的苗族，因為水流湍急（那就是沈從文小說《邊城》中愛上翠翠的大哥翻船而死的青龍灘一帶），船不得上，天氣又很熱，軍隊中流行疫病，馬

援就病死了。皇帝派駙馬梁松來調查；梁松與馬援有仇，大說他壞話，以致皇帝大怒。原來馬援在越南時，在萬里外寫信給他侄兒們，大大反對他們模仿一個出名的豪俠杜季良（「畫虎不成反類犬」的成語出於他這信中），而梁松是杜季良的好友。皇帝知道這事後，曾將梁松痛罵一頓。

此外還有一個原因。馬援在越南時，常吃薏苡，以辟瘴氣。凱旋時他帶了一車薏苡回來。他死後，有人向皇帝誣告，說他帶回的是一車明珠犀角，所以皇帝的脾氣就更加不可抑制了。

（選自「三劍樓隨筆」）